（上接B039版）

二、文件签署授权

公司授权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公司根据经营计划，2027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向相关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28，88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具有良好的盈利能力及偿债能力，因业务发展的需要，取得银行一定的授信额度，有利于促进公司现有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公司已制订了严格的审批权限和程序，能有效防范风险。

因此，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备查文件：

1.《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6年第六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20日

股票代码：002727　　股票简称：一心堂　　公告编号：2026-133号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关联方租赁房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2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关联方租赁房产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及子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拟向关联方阮鸿献先生租赁房产，具体如下：

关联方	租赁地址	租期	租赁面积（㎡）	金额（含税）
阮鸿献	"广福城"A11地块SY1栋商铺	2027.5.1-2028.4.30	2,410.69	不超过180万元
阮鸿献	人民西路821号	2027.1.1-2027.12.31	5,899.09	不超过260万元

公司将与上述关联方签订《房屋租赁合同》，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于2026年11月2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阮鸿献先生、刘琼女士、阮爱翔女士回避了表决，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6年第六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阮鸿献先生、刘琼女士、阮爱翔女士应回避表决。

二、关联人和关联关系介绍

1.阮鸿献先生简介

阮鸿献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6年生，澳门科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从业药师职称。1987年6月起历任开远鸿翔药材经营部经理、昆明鸿翔中药材经营部经理、鸿翔中西大药房法定代表人。1997年2月至2009年12月任云南鸿翔中草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00年1月至2009年5月任云南鸿翔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9年6月至2010年12月任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0年12月至2015年1月任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2010年12月至2019年11月任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年11月25日至今任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阮鸿献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担任董事长兼总裁一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阮鸿献先生及其控制下的企业为公司关联方。

3.履约能力分析

阮鸿献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阮鸿献先生控制下的企业系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法人主体，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关联方阮鸿献先生租赁房屋为正常营运之需，为正常的商业往来。所租赁房屋具备基本的生产办公设施，有利于公司的经营。以上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公司主要业务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四、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我们对公司向关联方租赁房产的相关材料进行了认真审查，对该项关联交易予以认可。公司该项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是基于日常经营的需要，在公平、公正、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不会损害本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也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制度的有关规定。

因此，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应予回避。

备查文件：

1.《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6年第六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20日

股票代码：002727　　股票简称：一心堂　　公告编号：2026-140号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同意控股子公司云南云天麻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对云南小草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6年11月20日10时整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控股子公司云南云天麻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对云南小草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控股子公司云南云天麻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3,000万元对其全资子公司云南小草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草坝"）进行增资，并同意小草坝就本次增资修改《公司章程》。

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促进控股子公司小草坝业务发展，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因此，控股子公司云南云天麻有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3,000万元对小草坝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小草坝的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增至4,000万元。

2.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增资行为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本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云南小草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住所：云南省昭通市彝良县小草坝镇宝藏村毛家村民小组彭家棚

3.法定代表人：陈永建

4.注册资本：1000万元

5.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批发；中药饮片代煎服务；药品委托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中草药种植；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中药提取物生产；中草药收购；农副产品销售；初级农产品收购；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食用农产品初加工；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供应链管理服务；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总质量4.5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与公司的关系：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8.增资方式：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云天麻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3,000万元对小草坝进行增资。

9.增资前后股权结构：增资前后小草坝股权结构无变化，云南云天麻有限公司出资比例均为100%。

10.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3,849,739.88元，负债总额为5,641,502.22元，净资产为-1,791,762.34元。

11.经查询，小草坝、小草坝法定代表人及相关股东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本次增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云天麻有限公司对其全资子公司小草坝增资，是为了保证小草坝的经营需要，满足加工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尽快完成项目建设及投产，整体提高其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本次增资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云天麻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风险较小。本次增资符合公司发展需要，有利于更好地实现公司经营目标。

本次增资金额为3,000万元人民币，全部来源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云天麻有限公司的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备查文件：

1.《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20日

股票代码：002727　　股票简称：一心堂　　公告编号：2026-139号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同意全资子公司云南鸿翔中药科技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对云南云天麻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6年11月20日10时整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全资子公司云南鸿翔中药科技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对云南云天麻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云南鸿翔中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药科技"）以自有资金人民币3,000万元对其控股子公司云南云天麻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天麻"）进行增资，并同意云天麻就本次增资修改《公司章程》。

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促进控股子公司云天麻业务发展，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因此，全资子公司中药科技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3,000万元对云天麻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云天麻的注册资本由2,000万元增至5,000万元。

2.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增资行为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本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云南云天麻有限公司

2.住所：云南省昭通市昭阳区太平街道经济技术开发区创新创业园第23栋标准厂房

3.法定代表人：陈永建

4.注册资本：2000万元

5.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批发；中药饮片代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中草药种植；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中药提取物生产；药品委托生产；中草药收购；农副产品销售；初级农产品收购；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食用农产品初加工；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供应链管理服务；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总质量4.5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与公司的关系：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8.增资方式：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药科技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3,000万元对云天麻进行增资，云天麻股东云南德顺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新华万亚国际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

9.增资前后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云南鸿翔中药科技有限公司	1,550	77.50%	4,550	91.00%
2	云南德顺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00	20.00%	400	8.00%
3	北京新华万亚国际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50	2.50%	50	1.00%
合计		2,000	100%	5,000	100%

10.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37,099,575.97元，负债总额为18,057,071.44元，净资产为19,042,504.53元。

11.经查询，云天麻、云天麻法定代表人及相关股东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本次增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药科技对其控股子公司云天麻增资，是为了保证云天麻的经营需要，满足加工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尽快完成项目建设及投产，整体提高其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本次增资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药科技的控股子公司，风险较小。本次增资符合公司发展需要，有利于更好地实现公司经营目标。

本次增资金额为3,000万元人民币，全部来源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药科技的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备查文件：

1.《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20日

股票代码：002727　　股票简称：一心堂　　公告编号：2026-131号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同意子公司2027年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为下属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方式的担保，部分被担保企业最近一期经审计（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6年11月20日10时整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同意子公司2027年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因经营需要，2027年度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保以下子公司向以下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共计18.8亿元，用于子公司融资业务，具体额度在不超过18.8亿元的金额上限内以银行授信为准。四川本草堂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草堂"）担保下属子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共计4,100万元，用于本草堂上述子公司融资业务，具体额度在不超过4,100万元的金额上限内以银行授信为准，以上综合授信在一年内以银行授信为准。

综合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保理、开立信用证、押汇、国内贸易融资业务、票据贴现等综合授信业务，在额度内循环使用。

二、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银行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1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鸿云医药供应链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昆明分行	100.00%	41.93%	2,751.55	5,000	0.66%	否
2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鸿云医药供应链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100.00%	41.93%	502.50	4,000	0.53%	否
3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鸿翔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	100.00%	53.59%	1,670.48	6,000	0.79%	否
4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鸿翔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	100.00%	53.59%	1,232.04	5,000	0.66%	否
5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鸿翔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	100.00%	53.59%	1,781.17	6,000	0.79%	否
6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鸿翔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	100.00%	53.59%	0.00	7,000	0.92%	否
7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宁分行	100.00%	77.09%	1,431.69	5,000	0.66%	否
8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银行南宁分行	100.00%	77.09%	530.45	5,000	0.66%	否
9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100.00%	77.09%	2,173.62	15,000	1.97%	否
10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	100.00%	71.22%	12,000.00	12,000	1.58%	否
11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	100.00%	71.22%	0.00	3,000	0.39%	否
12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	100.00%	71.22%	0.00	3,000	0.39%	否
13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100.00%	74.32%	0.00	4,000	0.53%	否
14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重庆分行	100.00%	74.32%	0.00	5,000	0.66%	否
15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100.00%	74.32%	1,411.42	5,000	0.66%	否
16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100.00%	74.32%	0.00	6,000	0.79%	否
17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100.00%	83.59%	8,297.12	14,000	1.84%	否
18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100.00%	83.59%	8,730.36	10,000	1.31%	否
19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100.00%	83.59%	1,108.02	5,000	0.66%	否
20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一心堂药业（贵州）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行	100.00%	102.71%	0.00	5,000	0.66%	否
21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郑州分行	100.00%	40.17%	346.28	2,000	0.26%	否
22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一心堂药业（四川）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100.00%	17.53%	0.00	5,000	0.66%	否
23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本草堂药业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56.00%	82.96%	8,000.00	8,000	1.05%	否
24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本草堂药业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56.00%	82.96%	4,000.00	4,000	0.53%	否
25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本草堂药业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56.00%	82.96%	8,000.00	8,000	1.05%	否
26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本草堂药业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56.00%	82.96%	5,254.00	8,000	1.05%	否
27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本草堂药业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56.00%	82.96%	7,000.00	7,000	0.92%	否
28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本草堂药业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56.00%	82.96%	6,000.00	6,000	0.79%	否
29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本草堂药业有限公司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56.00%	82.96%	5,000.00	5,000	0.66%	否
30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本草堂药业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彭州支行	56.00%	82.96%	5,000.00	5,000	0.66%	否
31	四川本草堂药业有限公司	广安昌宇药业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彭州支行	100.00%	73.07%	1,000.00	1,000	0.13%	否
32	四川本草堂药业有限公司	成都本草堂医药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71.29%	97.89%	1,000.00	1,100	0.14%	否
33	四川本草堂药业有限公司	成都本草堂医药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彭州支行	71.29%	97.89%	1,000.00	1,000	0.13%	否
34	四川本草堂药业有限公司	成都本草堂医药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71.29%	97.89%	1,000.00	1,000	0.13%	否

上述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子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决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公司授权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根据相关规定，上述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为其提供担保事项须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名称：云南鸿云医药供应链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云南鸿云医药供应链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0-08-11		
注册地址	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经开区洛羊街道办事处鸿翔路1号		
法定代表人	阮国伟		
注册资本	1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药品批发；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食品经营等		
与公司关系	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财务指标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478,957,496.77元	460,542,039.56元
	负债总额	218,266,979.91元	193,110,321.00元
	净资产	260,690,516.86元	267,431,718.56元
	资产负债率	45.57%	41.93%
云南鸿云医药供应链有限公司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被担保人名称：海南鸿翔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海南鸿翔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3-08-14		
注册地址	海南省澄迈县老城镇海南生态软件园南一环路5.3公里南侧办公楼2楼及3楼东南侧301-309室		
法定代表人	阮国松		
注册资本	828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药品零售		
与公司关系	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财务指标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881,619,810.10元	829,910,530.68 元
	负债总额	525,870,367.87元	451,471,736.62元
	净资产	355,749,442.23元	378,438,794.06元
	资产负债率	59.65%	54.40%
海南鸿翔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被担保人名称：广西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	广西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6-09-12		
注册地址	南宁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长凯路20号成品仓库综合楼第三层		
法定代表人	阮国伟		
注册资本	279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药品零售		
与公司关系	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财务指标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670,128,805.54元	623,158,143.88元
	负债总额	531,523,943.04元	480,414,935.24元
	净资产	138,604,862.50元	142,743,208.64元
	资产负债率	79.32%	77.09%
广西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被担保人名称：山西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山西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9-11-27		
注册地址	太原市迎泽区劲松路3号中泰广场写字楼A厅8层		
法定代表人	阮国松		
注册资本	313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药品零售		
与公司关系	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财务指标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842,596,495.70元	846,314,464.33元
	负债总额	611,855,147.22元	614,591,906.83元
	净资产	230,741,348.48元	231,722,557.50元
	资产负债率	72.62%	72.62%
山西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五）被担保人名称：重庆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重庆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1-04-11		
注册地址	重庆市北部新区星光大道62号海王星科技大厦D区6楼18#		
法定代表人	阮国伟		
注册资本	204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药品批发；药品零售		
与公司关系	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财务指标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543,834,373.55元	514,867,963.77元
	负债总额	418,705,682.69元	382,670,319.65元
	净资产	125,128,690.86元	132,197,644.12元
	资产负债率	76.99%	74.32%
重庆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六）被担保人名称：四川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四川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3-11-27		
注册地址	成都市双流区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空港一路二段266号		
法定代表人	阮国伟		
注册资本	414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药品零售		
与公司关系	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财务指标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1,721,942,027.23元	1,638,691,037.41元
	负债总额	1,519,595,818.82元	1,431,409,977.85元
	净资产	202,346,208.41元	207,281,059.56元
	资产负债率	88.25%	87.35%
四川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七）被担保人名称：一心堂药业（贵州）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一心堂药业（贵州）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6-09-26		
注册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贵州双龙航空港经济区小碧布依族苗族乡龙洞堡食品工业园G13号地块贵州地道药材全产业链数字化项目7＃丙2类仓库1-3层		
法定代表人	阮国伟		
注册资本	135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药品零售		
与公司关系	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财务指标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472,253,210.81元	473,575,453.53元
	负债总额	480,282,445.64元	486,408,492.71元
	净资产	-8,029,234.83元	-12,833,039.18元
	资产负债率	101.70%	102.71%
一心堂药业（贵州）有限公司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八）被担保人名称：河南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河南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0-04-18		
注册地址	郑州市二七区中原东路109号		
法定代表人	阮国松		
注册资本	105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药品零售		
与公司关系	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财务指标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333,992,672.73元	351,343,167.58元
	负债总额	182,935,539.43元	191,901,781.09元
	净资产	151,057,133.30元	159,441,386.49元
	资产负债率	54.77%	54.62%
河南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九）一心堂药业（四川）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一心堂药业（四川）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1-06-17		
注册地址	成都市双流区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腾飞一路316号		
法定代表人	阮国伟		
注册资本	409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药品零售		
与公司关系	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财务指标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3,615,457,185.45元	3,632,928,955.01元
	负债总额	2,991,556,565.54元	3,010,131,099.98元
	净资产	623,900,619.91元	622,797,855.03元
	资产负债率	82.74%	82.86%
一心堂药业（四川）有限公司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十）四川本草堂药业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四川本草堂药业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4-08-16		
注册地址	四川省彭州市致和镇健康大道199号11栋4层401号		
法定代表人	黄定中		
注册资本	125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药品批发		
与公司关系	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56%股权。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财务指标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1,739,657,543.34元	1,699,088,346.50元
	负债总额	1,498,145,359.72元	1,456,520,021.26元
	净资产	241,512,183.62元	242,568,325.24元
	资产负债率	86.12%	85.72%
四川本草堂药业有限公司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万元）
1	一心堂药业（四川）有限公司	56.00%	7,000.00
2	黄定中	8.0124%	1,001.55
3	敬章书	6.7165%	839.56
4	朱晓峰	5.3670%	670.88
5	秦林	4.9846%	623.08
6	王达均	4.4308%	553.85
7	耿越飞	4.4308%	553.85
8	罗升联	4.2840%	535.50
9	郝蔺	2.5615%	320.19
10	四川制药制剂有限公司	2.4923%	311.54
11	陈荣有	0.7200%	90.00
合计		100%	12,5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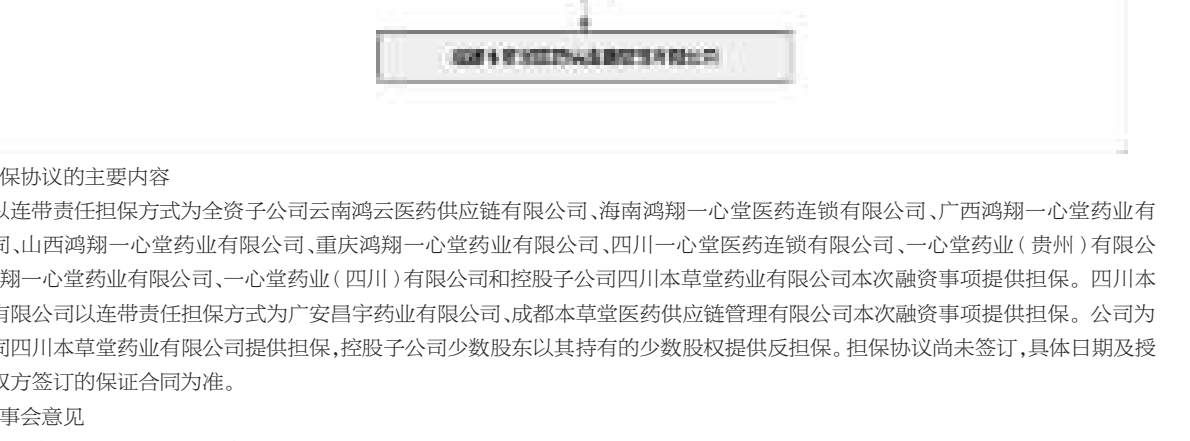
（十一）被担保人名称：广安昌宇药业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广安昌宇药业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1-12-26		
注册地址	四川省广安市华蓥市渝华大街16号		
法定代表人	黄定中		
注册资本	5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药品批发		
与公司关系	系本草堂全资子公司，本草堂持有其100%股权。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财务指标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15,590,363.71元	22,203,778.24元
	负债总额	9,296,579.47元	16,406,911.51元
	净资产	6,293,784.24元	5,796,866.73元
	资产负债率	59.63%	73.89%
广安昌宇药业有限公司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十二）被担保人名称：成都本草堂医药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成都本草堂医药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7-03-05		
注册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彭州市致和街道健康大道199号11栋1层104号、105号、109号		
法定代表人	王晓波		
注册资本	6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药品批发		
与公司关系	系本草堂控股子公司，本草堂持有其71.29%股权。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财务指标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200,769,047.51元	182,074,304.45元
	负债总额	198,382,695.22元	178,229,605.18元
	净资产	2,386,352.29元	3,844,699.27元
	资产负债率	98.81%	97.89%
成都本草堂医药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股权结构：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以连带责任担保方式为全资子公司云南鸿云医药供应链有限公司、海南鸿翔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广西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山西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重庆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四川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一心堂药业（贵州）有限公司、河南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一心堂药业（四川）有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四川本草堂药业有限公司本次融资事项提供担保。四川本草堂药业有限公司以连带责任担保方式为广安昌宇药业有限公司、成都本草堂医药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本次融资事项提供担保。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四川本草堂药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以其持有的少数股权提供反担保。担保协议尚未签订，具体日期及授信额度以双方签订的保证合同为准。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以连带责任担保方式为全资子公司云南鸿云医药供应链有限公司、海南鸿翔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广西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山西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重庆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四川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一心堂药业（贵州）有限公司、河南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一心堂药业（四川）有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四川本草堂药业有限公司本次融资事项提供担保。四川本草堂药业有限公司以连带责任担保方式为广安昌宇药业有限公司、成都本草堂医药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本次融资事项提供担保，有利于扩大经营规模，有利于日常流动资金的周转，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上述被担保子公司经营稳定，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公司为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四川本草堂药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以其持有的少数股权提供反担保，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董事会同意公司为上述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为上述子公司提供担保合计人民币18.8亿元，本草堂为其子公司担保合计4,100万元，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为其提供担保事项需提交公司2026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六、公司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审批对外担保额度合计为180,800万元，银行实际审批额度合计154,000万元，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担保。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金额为163,356.88万元，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98,220.71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3.17%（按合并报表口径计算）；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事项；公司无逾期担保。

七、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2027年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云南鸿云医药供应链有限公司、海南鸿翔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广西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山西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重庆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四川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一心堂药业（贵州）有限公司、河南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一心堂药业（四川）有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四川本草堂药业有限公司办理贷款、国内贸易融资业务、银行承兑汇票等事项向相关银行申请金额为总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8.8亿元的综合授信或融资额度提供担保。四川本草堂药业有限公司为广安昌宇药业有限公司、成都本草堂医药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办理贷款、国内贸易融资业务、银行承兑汇票等事项向相关银行申请金额为总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100万元的综合授信或融资额度提供担保，有利于上述子公司筹措经营所需资金，进一步提高其经济效益，符合全体股东及公司整体利益，且不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拟提供的担保及履行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因此，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备查文件：

1.《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6年第六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20日

股票代码：002727　　股票简称：一心堂　　公告编号：2026-132号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续聘事务所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2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将续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为公司2026年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拟聘任事务所成立日期：2013年11月06日

拟聘任事务所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拟聘任事务所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拟聘任事务所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数量为237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1,306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723人。

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221,574.8万元，经审计的审计业务收入为184,341.73万元，经审计的证券业务收入为56,912.18万元。

2025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53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审计收费33,868.63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3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未出现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1）中审众环近3年未受到刑事处罚，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纪律处分5次，监督管理措施14次。

（2）从业人员在中审众环执业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及自律监管措施0次，51名从业执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15人次、纪律处分14人次、监督措施52人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代洁，2012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4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5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3年签署2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周蕊娟，2022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8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5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3年签署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根据中审众环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为杨艳玲，2011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4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5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复核服务。最近3年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代洁、签字注册会计师周蕊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杨艳玲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3、独立性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合伙人代洁、签字注册会计师周蕊娟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杨艳玲，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5年财务报告审计费用205万元（含税），内控审计费用25万元（含税），合计人民币230万元（含税）。2026年度审计收费定价原则基于公司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按云南省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收费标准适度优惠后计算审计费用。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根据2026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中审众环协商确定2026年度审计费用，2026年财务报告审计收费保持以工作量为基础的原则。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通过审查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对中审众环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表示一致认可。中审众环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因此，我们同意续聘任中审众环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聘期一年。我们认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上市各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因此，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11月2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中审众环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根据2026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中审众环协商确定2026年度审计费用，2026年财务报告审计收费保持以工作量为基础的原则。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6年第六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4.《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基本情况的说明》；

5.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20日

股票代码：002727　　股票简称：一心堂　　公告编号：2026-141号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6年11月2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决议于2026年12月8日下午14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26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12月08日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2月08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2月08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12月02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云南省昆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鸿翔路1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公司2027年董事（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2027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7年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公司同意子公司2027年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续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公司向关联方租赁房产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公司2027年度与红云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下的企业、云南通红温泉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公司2027年度与刘琼女士及其控制下的企业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公司2027年度与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公司2027年度与云南国鹤药业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1.00	《关于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3.00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4.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5.00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6.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7.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提案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1-17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特别提示

上述议案12-13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1-11、议案14-17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过半数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的要求，股东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上市公司的董事、高管；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其中：议案1-17为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的审议事项。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会议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股东为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的，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办理登记手续时，除须提交上述材料外，还须提交加盖公章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证书复印件。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须在2026年12月7日17:30前送达本公司。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云南省昆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鸿翔路1号四楼董事会办公室，邮编：650500，信函请注明"2026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字样。

2、登记时间：2026年12月7日（星期一：上午8:30～11:30，下午13:30～17:30）。

3、登记地点：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四楼董事会办公室。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正红、阴贯香

联系电话：0871-68185283

联系传真：0871-68185283

联系邮箱：002727ir@hxyxt.com

联系地点：云南省昆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鸿翔路1号四楼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650500

5、会议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费用、交通费用自理，会期半天。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场。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遭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20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727"，投票简称为"一心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12月8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12月8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本人/单位授权（先生/女士）对以下表决事项按照如下委托意愿进行表决，并授权其签署本次股东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股东会议案的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7年董事（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7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7年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同意子公司2027年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			
5.00	《关于续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向关联方租赁房产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27年度与红云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下的企业、云南通红温泉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2027年度与刘琼女士及其控制下的企业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2027年度与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2027年度与云南国鹤药业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1.00	《关于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15.00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			
16.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17.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年　月　日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联系电话：

说明：

1、上述议案，请股东在议案的表决意见选项中打"√"，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2、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以及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3、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4、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3：

参会回执

致：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本公司）拟亲自/委托代理人出席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12月8日下午14点举行的2026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股东姓名或名称(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持股数：　　股

股东账号：

联系电话：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注：

1、请拟参加股东会的股东于2026年12月7日前将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他人出席的须填写《授权委托书》及提供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参会回执传回公司；

2、参会回执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